

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破产重整期限延长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进展情况

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天酒店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北京浩搏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浩搏”）于2018年7月被法院受理破产清算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被法院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公告》、公告编号：2018-070）。

2018年12月6日，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天集团”）以北京浩搏的资产具有价值优势、重整可行性为由向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密云法院”）申请对北京浩搏进行破产重整，密云法院裁定自2019年1月25日起对北京浩搏进行重整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子公司由破产清算转入破产重整的公告》、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019年2月，北京浩搏破产管理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职国际”）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有关规定，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意向重整方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子公司重整投资人意向招募的公告》、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2019年4月，北京浩搏破产管理人天职国际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和国有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，在北京产权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北交所”）网站公布重整投资人意向招募预披露公告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子公司重整投资人意向招募的预披露公告》、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破产管理人天职国际分别于2019年6月、2019年9月先后三次在北交所网站公布重整投资人意向招募公告，以网络竞价方式公开招募北京浩搏破产重整意向投资人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关于控股子公司重整投资人意向招募公告》、公告编号：2019-035；《关于控股子公司破产重整意向投资人再次招募的公告》、公告编号：2019-071；《关于

控股子公司破产重整意向投资人第三次招募的公告》、公告编号：2019-074），三次公开竞拍均流拍。

2019年10月25日，北京浩搏破产清算案召开债权人会议，经债权人表决审议通过了延长重整期限至2020年4月25日的方案，并向密云法院申请延长重整期限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密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〔（2018）京0118破7号之三〕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十一项、第七十九条的规定，终审裁定如下：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2020年4月25日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案文件

- 1、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〔（2018）京0118破7号之三〕
- 特此公告。

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7日